



# 只有你听到我的沉默

— 孙宇晨 点评

新概念才气作文选

NO.10

灵感卷

都说雄鹰飞不过隐性的电网，是因为它没有飞过大海的勇气  
难道我终于明白，基地海的那边只有给它等待的电网

**只有你听到我的沉默**

## 目录

裁衣者	万欣	001
船橹声深处	戚裴诺	007
新项链	刘雨潇	014
寻找麦浪	蒋士美	024
那屋	戴思洋	032
可怕的周末	周夏冰	039
凤尾镇	周密	052
姚梦庄周,庄周梦姚	于洋	060
牌	张慧婷	067
魔法门	魏焯	075
月光涂鸦	李志辉	085
宝蓝	李慧研	097
小魔女玛莎	余慧雯	103

## 目录

旧镇	李天宇	110
梦中人	李 唐	118
走吧	范佳炜	130
和上帝跳房子的女孩	徐雯洁	139
少爷	郑 毅	150

## 裁衣者

万欣

### 第一夜

裁衣者尹宇笙为他新完成的旗袍挑选雕花纽扣的时候，玻璃门上悬挂着的金铃响了一声，裁衣者抬头看了一眼站在门口的南馨，继续翻弄着满桌的雕花纽扣，寻找那淹没在纽扣堆里注定的一颗。

南馨摩挲着右手无名指上那枚戒指银质底座上镶嵌着的红玛瑙，来回走动看衣架上一排排做工精细的旗袍，不去打扰认真挑选着的尹宇笙。

夫人，做新衣吗？

尹宇笙将选出来的纽扣夹在纸页泛黄的旧本子里，然后回过头来看看衣群中的南馨，小心而恭敬地说。

尹宇笙，小镇最好的裁缝。他的皮尺可以轻易测量出女人的尺寸，却从来不会触碰到女人的身体，冰冷的尺和温暖的身体之间是精心计算过的合适距离。

南馨推门走出去后，尹宇笙在旧本子上写下南馨的尺寸，然后抬头看门上摇晃着的金色铃铛。

明天，刚刚在门外等着的小语将会为南馨送来新衣服的布料。

### 第二夜

南馨来为自己的新旗袍选纽扣，带来一罐蜂蜜茉莉。茉莉浸泡在蜂



蜜里不至于枯萎，而蜂蜜也因此沾上了茉莉的清香。

南馨用尹宇笙拿来的青花杯子将蜂蜜茉莉泡上，坐在镜子前摩挲着戒指看那一桌的雕花纽扣。尹宇笙深吸一口气，轻啜一口南馨递过来的茉莉蜂蜜茶，看镜子里南馨的侧影。

为什么不让小语来做，让你亲自泡茶真的很过意不去。

讨厌被那丫头一直跟着，像是被囚禁着，南馨褪下右手无名指上的戒指，让戒指沉到杯底，这东西戴着让我不舒服。

她看似随意地从纽扣堆里取出一颗放在指尖玩弄，烦腻了之后，让尹宇笙伸出手，然后将纽扣轻轻放到尹宇笙的手心，冰凉的指甲套碰到尹宇笙温热的手心，暖流立刻经过指甲套传递过来，尹宇笙不自主地战栗。

南馨接过尹宇笙刚缝上纽扣的旗袍走进隔间，尹宇笙站在堂厅里安静地等待着，嘴角挑起微微的弧度。

片刻，南馨走出来，站在镜子前，以一种审视的目光看着镜子里的自己，夸赞尹宇笙的好手艺，并以奇怪的声调说，我的身体在渐渐枯萎。

南馨换下旗袍，走出门去。尹宇笙在她走后将旗袍收回里间的橱柜，回到堂厅时正好看到冲进门来的小语。她从已经凉透的茶里捞出戒指，然后尴尬地为自己的冒失行为进行解释，戒指是老爷送给南姑娘的，丢了的话，会很麻烦。

小语离开，剩下的只有摇晃不止的金色铃铛。

### 第三夜

南馨进门后看到的是白竹，尹宇笙的弟子，干净明朗的小生，穿一袭

白袍,他躬身行礼然后去里间请师傅尹宇笙。

怎么没见过他,南馨打量着白竹。

还是个孩子,没怎么见过世面,一般不让他出来见客,怕冒犯了,尹宇笙侧身看一眼身后的白竹说。

小语依旧站在门外,隔着玻璃小心地看着里面。

来取衣裳吗?上次临走时没拿走,我又给存在里间了。尹宇笙看了白竹一眼,白竹乖巧地进里间去取。

不用了,今天不是来取衣裳的,南馨说得心不在焉。

白竹取了旗袍出来,南馨却连看一眼的意思都没有,白竹只好捧着旗袍在尹宇笙身后站着。

尹老板的意思是不是说我们这些人除了做衣裳取衣裳就不能来了?要是不欢迎,我走就是。南馨虽然这样说却依旧坐着喝茶,一点动身的意思都没有。尹宇笙也不说什么,只是陪着她坐着。

良久,南馨冷笑,说,我也真够不要脸的。然后起身往外走。

南姑娘,旗袍要带走吗?尹宇笙同样起身。

南馨没有回应,径直走了出去,片刻,小语却走进来取走了衣裳。

#### 第四夜

南馨像是需要一个见证人似的把小语带进了作坊里,然后让小语把有细碎茉莉花纹的布料放在制作台上。南馨摊开服装的设计图纸,不是旗袍,是小洋装。



让负责监视她的小语见证她的第一件洋装。孩子气的无力反击。

尹宇笙在为南馨测量尺寸的时候失手，左手的白玉扳指碰到了南馨的侧腰。南馨看了尹宇笙一眼，跟他去隔间，裁衣者尹宇笙在那里用他的剪刀裁开了南馨身上的旗袍。

尹宇笙拉开挂满按南馨的尺寸制作成衣的衣橱，南馨看着满橱会让全镇的女人们疯狂的精致旗袍，微皱了一下眉，勉强笑笑，随意取出一件，穿上，走出去，留下满室铃声。

## 第五夜

尹宇笙从里间搬出一盆茉莉放在制作台上，然后泡两杯蜂蜜茉莉茶，一个人坐饮。小语匆匆赶过来。

三姨太太不来了，再也不会来了，小语说完转身。

小语，把旗袍带走吧。

是。小语捧着白竹递过来的旗袍跑出作坊。

白竹有些失控地从里间走出来，将另一杯茶用力摔到地上。

那天隔间外是你走过去的吧，有什么看法？尹宇笙盯住白竹的眼睛。

你们在隔间呆了半个时辰，出来南三姨太还换了衣服，你以为一直等在外面的小语不知道吗，那天我去黄家大太太房间的时候她已经在了。

哦？这么说告密的不是你。

你想毁了这个作坊吗，我们是什么东西，服侍女人的人，你好歹也知道自己的身份，你左手还戴着祖师传下来的扳指。

这世上哪个男人不为女人卖命，尹宇笙放下手中的杯子，走进里间，

鲜红的血顺着破碎的陶瓷片流下来。

你不该把白玉扳指弄脏的，白竹在他身后抱怨得有气无力。

## 第六夜

尹宇笙剪裁着布料的时候，门上的铃铛一响，剪错了一刀。凌乱着头发的南馨冲上来抱住他。

尹宇笙抚摸着南馨饱满的身体，给她穿上碎花小洋裙。南馨躺在他怀里任由他温柔地梳理着乌黑的秀发。

南馨，你又活过来了，尹宇笙将茉莉花串别在南馨耳后说。

南馨走到镜子前，嗯，我又活过来了，因为你。

后来金铃又响，黄家大太太带走了穿着碎花小洋裙的南馨。南馨走出门时回过头来看尹宇笙的眼神平静得一如死灰。

耳后别着的茉莉花坠落在门口的台阶上。

## 第七夜

茉莉花迅速枯萎。

尹宇笙用缝纫线将依旧饱满的茉莉花串起来，满脸忧愁。

南馨以同样甚至更惊人的速度枯萎，再次出现在尹宇笙面前时，过时的旗袍包裹着她枯萎的身体和已然腐烂发臭的灵魂。尹宇笙被她眼里象征着死亡的蓝灰吓到了。

裁剪者尹宇笙最终剪开了南馨的肌肤，在她流干血液之前，他流干了泪水，死在她怀里，左手拇指上的白玉扳指沾上了美丽而刺眼的血。



他最终在情人的心里什么也没看到。

白竹取下他的白玉扳指,用手帕擦干血迹,然后戴在自己的左手拇指上。



**点评:**

本文颇具浪漫主义色彩。在意象的选择和语调的控制上,作者对美的执着追求令人感动。也可以看出作者在细节设置上做出的努力。但相比之下,本文对故事的注重相对不够,在情节的紧凑和新颖方面都有提高的余地,作者通过细节暗示情节的意图并没有完美地达成,这一点多少妨碍了读者顺利地进入作者精心营造的心灵世界。作者对遥远时代令人压抑的氛围背后的文化实质的理解仍嫌平面,人物形象的塑造也不够饱满,对人物暧昧朦胧的心理活动的把握仍不够精确,因而在绚丽的青春梦境之中仍然透露出文学技巧和人生阅历的一些青涩之处。

## 船橹声深处

戚裴诺

### 甲

那还是很小的时候,大概七八岁吧。家,离我们那个镇的母亲河并不算太远,抬腿就到。河两岸,其实挺冷清的,只有几间茅草搭的小屋,住了个老渔夫。不过,喜欢探险的我还是乐于到这里来,即使无所事事。

当时的民俗活动可没有如今的热闹,或者干脆就没有。穷过来的都穷怕了,当万元户是每个人的唯一目标。有女孩的家,都希望能找个有摩托车、有新房的姑爷,风风光光地办人生大事。不过,争归争,羡慕归羡慕,能成为万元户,或嫁个万元户的毕竟是少数。因而,种地、赶集、回家睡觉三点一线依旧是农民生活的真实写照。

不知是谁吹的风,这一年的端午节特别隆重。几十年未举办的龙舟赛又回到了镇上。听大人们说,大概是个有头有脸的家伙要来这儿,镇宣委的几个文艺骨干一合计,就变了个大戏法,搞了这项活动。可就连找船这件事都费了好大周折。最终,在一座破庙改成的大仓库中发现了两艘旧龙舟。找了个漆工上上色,一场比赛开锣了!

我想,所谓的好事多磨也就是下面的情况吧。一艘船上的主舵手听说自己被选上了,节前是又喝酒又吃肉,连十里外的埠头都知道这消息。结果,谁料到,比赛前一天晚上倒了,是急性胃炎。气得镇长围着办公桌



团团转，嚷道：“他添进几斤酒票、肉票，高兴了一把，到医院享清福了，明天不是让我丢脸吗？”

讲到此，大概你也会跟着着急了。是啊，镇长的脸一定要好好地摆着。可谁又料到，脸没掉到地上，靠得竟是开头提及的那个住在破茅草屋里的渔民。

## 乙

渔民靠打鱼为生，划船技术肯定是一顶一的。不过，镇上都传言他脑子有问题，事先也就没有召他入队。可都在这个节骨眼上了，找个舵手真的不容易。好在，镇政府的几个人脑子还算清醒，关键时刻还是叫渔夫过来了。不管是死马当活马医，还是活马当死马医，反正他必须上。

比赛的场景，想必诸位都能猜到，在此也不愿絮絮叨叨，惹大家烦。但是，还得啰嗦几句。谁赢了？也许关子没有卖好。揭晓答案吧。其实，就是那个老渔夫所在的船队赢了。

至此，我幼小的心灵就如同“什么什么一把火”似的爱上了船橹和龙舟。自然，爱屋及乌，也就与老渔夫成了忘年交。

## 丙

事实上，比赛结束后的发言与颁奖才是最体现镇里头对来宾的重视程度的。用时越长，奖状越大，规格越高。大概这次活动就是“越高”类型的。可惜讲话只能用“冗长”两个字来形容。倘若短一些，我一定会在此娓娓道来。当然，那位贵宾是谁，一时半会儿也想不起来，姑且撂下。

咱们还是聊聊那个老渔民。

话说颁奖过后,他就拿着奖状悄无声息地溜回了家。不要看他这把年纪,走起路来,步履矫健,一步下去,我都要呼哧带喘地追。这便造成了两个后果加一个好处。一是颁奖后那个文艺节目无法欣赏,二是我的秘密跟踪被人发现了。而第二个后果就等于唯一的好处——老渔夫认识了我。同时我开始了与他十几年的畅谈。

既然我被发现了,那就大摇大摆、光明正大地跟着他,到了略显简陋的小草屋中。房间虽小,可干净整洁。只是唯一有一点令我不解,几个枯枝摆出了两个“木”的形状。难道老伯您姓“林”?我脱口而出。“小鬼头,你可真有悟性!”他叹道。

## 丁

时值正午。

虽然,正谈在兴头上,外加我天生就对草屋中蓑衣、船橹之类的玩意儿有好感。可好奇心毕竟抵不过肚子饿。套用一句曾经流行,不,现在还时常被人们挂在嘴边的话:“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再加一句“母命难违”,我只好先回家了。

老伯,晚上见。

## 戊

夜幕下,小镇是美妙的。

没有都市的纷繁,没有白天集市的嘈杂,小镇的夜总是让我与童话书



中的故事联系起来。

躺在河岸边，数着天上的星星，嗅一嗅鲜美的青草。不一会儿工夫，就听见远方传来的船橹声。林大伯回来了。见我这么守时，或者说，终于有人可以谈天说地，大伯颇有一番见到远方客人格外亲的感觉，高兴极了。

推开屋门，林大伯的话匣子就如滔滔江水冲破闸门一般打开了。我爱听故事，他就讲那时鲜有耳闻的《阿里巴巴和四十大盗》。跌宕起伏的情节，让我如痴如醉。每次我问他肚子里为什么有这么多故事，大伯总是自豪地说：“是两年的私塾帮的忙呀！”

依我之见，讲故事是林大伯最拿手的事之一。要与现在《故事大王》的主编郑渊洁一拼的话，当不了大王，也能当个大王的顾问。可想而知，他有多厉害了吧。

## 己

林大伯还有个厉害的手艺，划船。原本他想，自己就是沙子龙，手艺不传，不传。

## 庚

小河旁，船橹声是深邃的。

我喜欢稀奇古怪的东西，包括船，因为我家没有。

林大伯见我那么喜欢，只好破了誓，教起了我划船。

老伯划船很有特点。开船时,找一根长竹竿,往石头上一磕,再吆喝上一句“哟嘿——”,船便离了岸。支起两只船橹,百下一换,伴着“吱呀”的浆声,夹着潺潺的船头激水的声音,飞一般地在小河中穿梭,忘了一切。

林老伯不会唱号子,可他的故事,比号子还吸引我。

“那时,我比你大不了几岁,有一支军队就扎在了我的家乡。那叫一个乱呀。抢的抢,偷的偷,大户人家,早就跑到外头去了。私塾也解散了。像我这种小老百姓,为了生计,只好当起了大兵。那儿的官,还算不错,见我小,扛不起枪,说:‘干脆就让他划船运粮。’从此,我就与船为伴了。”

“后来呀,部队整编。我这个杂牌军也成了正规的了。接下去呀,我们就奉命出国打仗,还赢了好几次呢。你喜欢的那件蓑衣,就是在外国编的。小鬼,别看我这糟老头子,还见过国外的大世面呢。哈哈……”

可再问他下面还发生了什么事呢?他却始终默不作答。

看着老伯那神情,我不免心中五味杂陈。

## 辛

有高兴的时候,也总得有落寞的时候。

当蝉儿不再鸣,花儿不再开时,我长大了,搬到城里上学去了。

只是不知林老伯过得好吗?



## 壬

林伯伯就这样走了。

他依然住在那个简陋、略显冷清的茅草屋中，身边摆放着跟随他半生的蓑衣和船桨。

唯有一封信，这样写道：

小鬼头：

林伯伯老了，看不到你学成归来，一同坐在小船上，给你讲故事。

故事总是要有结尾的，人生也是这样。

记得我当年，从缅北战场归来，看见了多少生离死别。谁曾料到，家里的老母，也在战火中丧了命。家已不成家，我心何处归。还好，我挺了过来，便在这儿住下。

风云变幻，让人琢磨不透。为了抹去那段杂牌军的历史，我只得犯起了糊涂，独自当个渔夫，靠着打仗时学的手艺，填饱肚子。没想到的是，几十年后，我当上了舵手，还获了奖。更令我欣喜的是，遇上了你这个小鬼头，伴我走过了这十年。

还记得那年端午节的那位贵宾吗？他就是当年与我并肩作战的兄弟。面对沧桑的岁月，我不知说什么好。我只得逃跑，空守我的草屋和小船，与我的文化一同走向远方……

最后，我把这两支船橹和一件蓑衣留给你，保存好了，你的林伯伯永远爱你。

林伯伯

读后,我不禁潸然泪下。

## 癸

后来,我又回到了小镇。

面对夜幕下的小镇和那条承载了我太多情感的母亲河,船橹声大概就在那遥远的深处吧。或许,它本不该存在。



### 点评:

作者发现了一个不错的故事,这个故事平凡得几乎在每个人身边都发生过,却又给人以深深的震撼。对文化与现实的思考也值得肯定。并能抓住一些典型的人情世态。作者的欠缺在于对文体的感觉不够,语言上呈现朴实与唯美的杂糅,“与我的文化一同走向远方”这样的句子也不似出自林伯伯之手(无论他代表的是乡土记忆还是传统文化)。作者太急于把自己几种不同的人生感受都在这一篇文章中告诉我们,令读者接受起来有些困难。作者的发现较敏锐,但思考不够成熟。如果作者能通篇坚持一种语言风格,把一种感悟说尽说透,一定能让文章精彩很多。